

# 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155]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及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瀚海昱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155]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及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项目编码：HHZB2026-CS-029）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及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鑫创科技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单价：65.45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数据及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数字化服务范围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按照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电子档案的建设要求来执行。依据或参照行业的有关标准规范进行项目实施，具体如下： (一) DA/T 31-2017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行业标准《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 (二) DA/T18-1999《档案著录规则》； (三) GB/T 18894-2016《电子文档归档与管理规范》； (五)《信息技术连续色调静态图像的数字压缩及编码第1部分：要求和指南》GB/T 17235.1-1998； (六)《信息技术连续色调静态图像的数字压缩及编码第2部分：一致性测试》GB/T17235.2-1998； (七) 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纸质档案数字化处理规范》2007； (八)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省法院卷宗数字化技术要求的通知》陕高法（2017）205号文件 (九)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省法院卷宗数字化技术要求的通知》陕高法（2017）205号文件	预计合同服务期约为一年，按照中标价实际核算，直至项目预算金额用完为止。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服务标准	65.45	1.00	项	65.45

陕西瀚海昱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12日